

致：總學校發展主任(翁惠思女士)

2024/25 學年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的工作計劃

學校名稱：中華基督教青年會小學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校行政	(1) 繼續運作「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 - 策劃及統籌有關政策 - 協調各科組盡快落實有關措施 - 促進不同持份者的溝通和協作，加強學生品德培養和相關的訓育輔導工作 - 跟進及調整策略和應變措施，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	問卷調查/ 工作小組會議紀錄	全學年	馬詠兒校長/ 羅勁主副校長	《國家安全：學校具體措施》
	(2) 持續優化並檢視校舍管理機制及程序，確保學校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觀察/ 活動檢討	全學年	馬詠兒校長/ 羅勁主副校長	
	(3) 持續檢視校園內的海報、刊物、課室佈置及壁報板等沒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	觀察/ 抽樣檢查	全學年	郭賢沛助理副校長/ 黃康華學校建設及資源主任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4) 持續優化及執行檢視機制及程序，確保圖書館實體和電子版藏書、課室圖書櫃、學生學習資源和網上學習平台之電子書等沒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	觀察/ 抽樣檢查	全學年	羅盛如圖書館老師 / 陳秀玲課程主任/ 各科科主席	
	(5) 定期進行環境巡查及檢查 CCTV，確保環境及設備安全且運作正常。	觀察	全學年	黃康華學校建設及 資源主任	
	(6) 跟進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確保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包括學生活動、課外活動、邀請校外嘉賓演講、校友或家長教師會為學生舉辦的活動、校外導師任教的活動等）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觀察/ 會議紀錄/ 活動檢討	全學年	陳秀玲課程主任/ 張文舜課後及課外 活動主任/ 各範疇主任	《國家安全： 學校具體措施》
	(7) 持續檢視現行危機處理程序及應變方案，確保學校範圍內不得進行政治宣傳或滋擾師生等活動，並作出跟進。	觀察	全學年	危機管理小組 陳婉華副校長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人事管理	<p>(1) 在聘任教師的程序中繼續執行機制甄選合乎教育專業操守的申請者。</p> <p>(2) 按指引及校本人事管理機制，跟進教職員的行為操守要求，及按有關原則跟進與《香港國安法》有關教職員行為操守的問題。</p> <p>(3) 就以其他形式聘用的非教學人員（包括專責人員，例如學校社工、教育心理學家、言語治療師、教練、興趣班導師等），檢視招標文件／服務合約／或制定指引，列明其工作表現和操守須符合要求，及若有關人員涉及不當行為，服務提供者作出跟進安排，例如撤換有關人員。</p> <p>(4) 持續更新校本守則，確保符合教育局最新指引及要求。</p>	觀察/ 考積報告	全學年	羅勁柱副校長/ 林嘉怡行政主任	《僱傭條例》、《教育條例》、《教育規例》、《資助則例》、《教師專業操守指引》
教職員培訓	<p>(1) 透過會議及學校通告，讓教職員認識和了解《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內容和意義等，以及政府發放的相關資訊。</p>	觀察/ 傳閱紀錄/ 會議紀錄/ 教師問卷	全學年	馬詠兒校長/ 羅勁柱副校/ 陳婉華副校長/ 張麗珊助理副校長/ 郭賢沛助理副校長	
	<p>(2) 推動教職員參加有關《基本法》或《香港國安法》的研討會。</p>	傳閱紀錄/ 會議紀錄	全學年	馬詠兒校長/ 羅勁柱副校/ 陳婉華副校長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3) 定期檢視教學及非教學人員參加與國家安全相關的專業發展活動的時數以達致要求，並於上下學期完結時作出提醒。	進修紀錄	上學期完結及下學期完結	陳婉華副校長/ 張麗珊助理副校長	
學與教	(1) 檢視及增潤相關學習領域/科目、德育及公民教育，以及有關《憲法》和《基本法》等課程內容，對照《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的《國家安全教育》範疇，以學生周會及活動等方式舉行，以涵蓋未能在學科作配對的範疇或題目，讓學生能有更完整的學習，培養學生成為具國家觀念、尊重法治和守法的良好國民。	觀察/ 會議紀錄/ 教師問卷	全學年	陳秀玲課程主任/ 各科科主席	《香港國 家安全教 育課程 框架》
	(2) 按已設立監察機制，整理及定期檢視課堂教學及教學資源的內容和質素，確保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定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選用的資料合宜，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	觀察/ 備課紀錄	全學年	陳秀玲課程主任/ 各科科主席	
	(3) 繼續將有關《憲法》、《基本法》教育及國家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獨立存檔，並加入年期規定，存檔3年。	資源存檔紀錄	全學年	陳秀玲課程主任/ 各科科主席	
	(4) 安排專責老師負責整理與國家安全教育有關的活動與資源。鼓勵科組長組織及安排學生參加與《憲法》、《基本法》教育及國家安全教育的活動及比賽。	觀察/ 活動檢討	全學年	陳秀玲課程主任/ 各科科主席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5) 繼續舉行國慶早會教導學生升掛國旗及奏唱國歌的意義，並在學校典禮中繼續進行升旗及奏唱國歌的禮儀。	觀察/ 活動檢討	全學年	周嘉麗靈育與福工主任	
	(6) 參考教育局活動規劃年曆，每月進行大型升旗禮並安排國旗下的講話。講話內容主要為國民教育及中華文化傳承。	觀察/ 活動紀錄	全學年	周嘉麗靈育與福工主任	
學與教	<p>(7) 繼續執行校規教導學生守法守規，以配合社會的發展及《香港國安法》的實施，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透過恆常訓輔工作例如「行為改善計劃」，引導學生明白「承擔」及從「錯誤」中學習的重要性 - 透過持分者問卷、老師觀察及學生個案檢討，按學生情況舉辦講座（學生或家長）/活動，以改善問題 	觀察/ 持分者問卷/ 個案檢討/ 活動檢討	全學年	邱達明學生培育主任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生訓輔及支援	<p>(1) 繼續實踐現有輔導及支援措施，引導學生建立正向價值觀。具體行動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透過校本的健康生命課程、不同類型的班級經營活動及班本獎勵計劃等向學生表明學校對他們品德及言行的期望，讓學生懂得關愛、同理心、責任、守規等品德及公民責任 - 透過級週會及班級經營活動，向學生清楚表達學校對校園欺凌行為採取「零容忍」政策，並解釋互相接納、包容、和而不同為普世的正面價值 - 舉辦輔助小組及計劃，培養學生優良品格 - 組織領袖生團隊及制服團隊，加強學生關愛、守法、責任感及承擔精神 	觀察/ 活動檢討	全學年	邱達明學生培育主任/ 周嘉麗靈育與福工主任	
家校合作	<p>(1) 按需要透過學校通告、家長日及家長教師會與家長保持溝通，並訂立原則守護校園免於政治干擾，尋求家長的支持、理解和配合，加強家長的支持、理解和配合，加強家校合作，與學校攜手以促進學生守法及同理心培養。</p>	通告紀錄	全學年	周嘉麗靈育與福工主任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法團校董會	(1)定期於法團校董會報告國家安全教育的實施情況。	會議紀錄	全學年	馬詠兒校長	
其他	(1)繼續積極參與姊妹學校計劃，舉辦兩地學生交流活動，包括探訪和接待姊妹學校。加深兩地學生在文化上彼此交流及了解，培養國民身份認同。	觀察/ 活動檢討	全學年	詹逸雯全方位學習主任	



校監簽署：

Yeung Peter

校監姓名：

楊彼得律師

日期：

13 OCT 2024